

证券代码：836443

证券简称：金盾科技

主办券商：国联民生承销保荐

浙江金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4月22日
- 2.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 3.会议召开地点：浙江金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三楼会议室
- 4.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6年4月10日以电话和微信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监事长何卫平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召集程序、表决、会议决议等符合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详见2026年4月22日在股转系统（www.neeq.com.cn）披露《关于浙江金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03）及《关于浙江

金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5-004）。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编制了《2025 年度公司监事会工作报告》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编制了《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议案内容：经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2025 年度利润亏损 7,148,931.74 元, 不进行现金利润分配，不转增不送股。公司 2025 年度利润不分配、不转增符合《公司章程》规定及公司实际情况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会计准则》等规定编制了《公司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6 年审计机构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法律法规的规定，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从事证券相关业务资格，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期间表现出了良好诚信和职业道德，在职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能按时为公司出具相关专业报告，且报告内容客观、公正。公司拟继续聘请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的三分之一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实收股本为 3700 万元，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21,064,614.91 元，已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三分之一，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全国股转系统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需召开董事会和股东会分析亏损原因，制定改进措施并有效落实，促进企业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八) 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6 年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2026 年度公司预计与关联方浙江五星电力设备工程有限公司和浙江旭纶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两家公司共发生 1000 万元以内的材料采购、1000 万元以内的产品销售。具体的产品数量、单价、金额、规格型号、付款方式等合同必备条款以书面有效协议或合同约定为准。该关联交易遵循平等自愿、互惠互利、按市场定价公允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情形。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监事，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浙江金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五次会议决议

浙江金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6年4月22日